

证券代码:002075 证券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9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钢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为充分利用控股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集团”)及其关联方的资源优势,2024年度公司拟向沙钢集团及其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产成品、销售原材料及产成品、提供劳务、接受劳务等事项,预计总金额不超过50亿元,其中:关联采购预计总额为442,920万元;关联销售预计总额为57,080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合并报表金额比例. Lists various related parties and their transaction details.

单位:万元
(三)2023年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占合并报表金额比例, 占净资产比例.

日常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控制,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核查了2023年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计划,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对该等事项的专项汇报,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了同意的董事前认可意见,认为:
(1)公司独立董事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
(2)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在与关联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制定的,交易形式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为依据,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2023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三、股东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16日、2023年1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48亿元,其中:关联采购预计总额为397,380万元;关联销售预计总额为82,620万元。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增加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利淮”)与SHAGANG SOUTH-ASIA (HONG KONG) TRADING CO., LTD.(沙钢南亚(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南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7,000万元。
(二)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型和金额
1.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SHAGANG SOUTH-ASIA (HONG KONG) TRADING CO., LTD.,注册资产298万美元,注册地址为UNIT 2506-07, 25/F, HARBOUR CENTRE, 25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经营范围:贸易。
截止2023年11月30日,沙钢南亚总资产总额106,594.07万美元,净资产88,446.16万美元;2023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181,566.66万美元,净利润3,824.76万美元(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沙钢南亚为同一母公司,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6.3.3条对关联人的规定。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核查了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1-11月份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对该等事项的专项汇报,并查阅了有关规定,发表了同意的董事前认可意见,认为:
(1)公司独立董事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
(2)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在与关联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制定的,交易形式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为依据,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2023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公允确定,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也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公司监事会主席连桂芝女士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属于关联监事,回避了表决,本议案获全体非关联监事一致通过。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没有构成对公司独立运行的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公司监事会主席连桂芝女士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属于关联监事,回避了表决,本议案获全体非关联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75 证券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60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2024年1月3日(周二)下午2:30。
(一)网络投票日期、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二、会议议程
(一)股权登记日: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6日(周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西安南路188号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3号楼2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表一)

Table with 5 columns: 提案名称, 提案类别, 是否累积投票提案, 是否特别决议提案, 是否关联交易提案. Lists various proposals for the shareholders meeting.

(二)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23年12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别提示事项
提案1.00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单独统计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本次提案的投票结果。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会议的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且需在2023年12月19日16:00前完成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公司不接受电话、邮件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1月2日9:00-11:30和13:30-16:00。
3.登记地点: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华
电话:0512-58987088
传真:0512-5862018
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内厦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15625
5.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图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2023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075”,投票简称称为“沙钢投票”。
2.填报交易单位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证券代码:002075 证券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8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16日、2023年1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48亿元,其中:关联采购预计总额为397,380万元;关联销售预计总额为82,620万元。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增加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利淮”)与SHAGANG SOUTH-ASIA (HONG KONG) TRADING CO., LTD.(沙钢南亚(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南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7,000万元。
(二)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型和金额
1.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SHAGANG SOUTH-ASIA (HONG KONG) TRADING CO., LTD.,注册资产298万美元,注册地址为UNIT 2506-07, 25/F, HARBOUR CENTRE, 25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经营范围:贸易。
截止2023年11月30日,沙钢南亚总资产总额106,594.07万美元,净资产88,446.16万美元;2023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181,566.66万美元,净利润3,824.76万美元(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沙钢南亚为同一母公司,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6.3.3条对关联人的规定。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核查了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1-11月份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对该等事项的专项汇报,并查阅了有关规定,发表了同意的董事前认可意见,认为:
(1)公司独立董事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
(2)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在与关联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制定的,交易形式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为依据,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2023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75 证券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6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12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季永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SHAGANG SOUTH-ASIA (HONG KONG) TRADING CO., LTD.(沙钢南亚(香港)贸易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7,000万元。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2024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50亿元。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公司董事长季永新先生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钱正先生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以上2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议案获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75 证券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6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3年12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连桂芝女士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SHAGANG SOUTH-ASIA (HONG KONG) TRADING CO., LTD.(沙钢南亚(香港)贸易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7,000万元。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2024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50亿元。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因公司董事长季永新先生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钱正先生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以上2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议案获全体非关联监事一致通过。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2023年12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3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达到总股本1%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2023年12月18日,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普通股股票750,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17%,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37%。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39.5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37.61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817,51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16)。

二、公司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1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普通股股票750,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17%,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37%。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39.5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37.61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817,51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5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正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正元”)的通知,获悉长沙正元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二、上述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三、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沙正元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质押用途. Lists details of share pledges.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2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报告》。
中泰证券作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仓勇先生、马国庆先生为该项目的签字保荐代表人。现任保荐代表人马国庆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中泰证券决定授权张华阳先生(简历附后)接替马国庆先生担任该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本次保荐

Table with 10 columns: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质押用途. Lists details of share pledges.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3-76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36号)同意,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短期公司债券。(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

简称“本期债券”)发行工作于2023年12月15日结束,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期限152天,票面利率为2.79%;品种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期限305天,票面利率为2.80%。本期债券登记完成后拟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2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报告》。
中泰证券作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仓勇先生、马国庆先生为该项目的签字保荐代表人。现任保荐代表人马国庆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中泰证券决定授权张华阳先生(简历附后)接替马国庆先生担任该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本次保荐

Table with 10 columns: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质押用途. Lists details of share pledges.